

关于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赎回选择期 开放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星玉衡混合	
基金代码	0052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23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年7月2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富星玉衡混合A	华富星玉衡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291	005292

注：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23年7月3日至2023年7月16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表决通过了《关于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详见2023年7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www.hffund.com)的《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2. 选择期的业务办理时间

自此次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表决通过的《关于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基金将安排20个工作日的选择期，即自2023年7月20日起至2023年8月16日止。在选择期间，投资人可以办理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不可以办理申购与转换转入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时除外。

3. 选择期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

(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销售机构(网站)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站)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赎回处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2) 选择期内赎回费率

在选择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仍需按照《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方式进行。

赎回费率(A类)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
	7日≤N<30日	0.75%
	30日≤N<6个月	0.5%
	N≥6个月	0%

赎回费率(C类)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
	7日≤N<30日	0.5%
	N≥30日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A类基金份额对于持有期少于30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含)但少于3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75%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含)但少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50%归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收取的赎回费全额归入基金财产。

(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当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调整基金份额净值，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自律组织的规定。

(4) 相关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适用本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6月6日公告的《关于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开通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以及2010年3月9日公告的《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4. 基金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办理机构

(1) 直销机构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和网上交易系统。

(2) 其他销售机构

本基金的其他销售机构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公示。

5.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基金选择期首日(即2023年7月20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选择期办理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资料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001)咨询相关事宜。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 根据2023年7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www.hffund.com)的《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将于选择期结束后次日即2023年8月17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有关本基金此次选择期间开放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9日